

证券代码: 870358

证券简称: 安达农森

主办券商: 东兴证券

四川安达农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川安达农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,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4,397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.300000 元人民币现金 (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 (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); 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2.070000 元, 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 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 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

【注: 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 (含 1 个月) 以内,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60000 元;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 (含 1 年) 的, 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230000 元; 持股超过 1 年的, 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17年5月9日, 除权除息日为: 2017年5月10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截止 2017年5月9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 享有相关权益; 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 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7年5月1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四川省什邡市南泉镇和兴村

联系人: 张正杰

电话: 0838-8462869

传真: 0838-8462555

四川安达农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4月27日